

证券代码:600676 证券简称:交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15日下午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零陵路800号久事体育大厦三楼会议中心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15日至2026年6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人事: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进行资产置换关联交易的议案	√	
2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和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3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和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4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和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议案4全称为《关于本次资产置换相关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结论的合理性、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等意见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办法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5月1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刊登在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2、议案3、议案4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久事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议案

1、议案2、议案3、议案4的表决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权。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对同一事项有两次以上投票行为的,视为有效表决,后续投票记录不作为有效投票记录。

四、会议登记办法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五、会议地点、时间、方式

会议地点:上海市徐汇区零陵路800号久事体育大厦三楼会议中心

会议时间:2026年6月15日(星期二)上午9:30至下午16:00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和网络会议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记录: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记录,并由董事会秘书刘红斌负责保管,保存期限为10年

2.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3.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签署,并由委托人持有,授权委托书应在会议开始前24小时送达公司董事会秘书刘红斌处

4.联系方式:联系人:秦璐

联系电话:010-59662188

传真:010-84868089

电子邮箱:citicmetal@ctic.com

特此公告。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6月9日(周二)上午9:30至下午16:00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65弄29号4楼(幼发大厦),靠近江苏路(地铁2号线、11号线江苏路站,临近公交车有01路、62路、562路、923路、44路、20路、825路、138路、71路、925路)。

联系电话:021-52383315 传真:021-52383305

(三)登记方式:法人股东持单位介绍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股东也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以收件人戳为准)办理登记,须附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的复印件。请在显著位置标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记录方式

副经理、董事会秘书:刘红斌 联系电话:021-63172168

证券事务代表:秦璐 联系电话:021-63172657

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汉口路99号7楼交运股份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00002

传真:021-63173388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股东或股东代表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3.根据上海证监局《关于维护本市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秩序的通知》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不向股东发放礼品,请参加会议的股东谅解。

特此公告。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告文件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股: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注:议案4全称为《关于本次资产置换相关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结论的合理性、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等意见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676 证券简称:交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8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以专人送达和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因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会议免选通知时限要求,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会议全部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定于2026年6月15日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9)。

特此公告。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989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2026-021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27日、2026年5月28日连续2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价格涨幅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未向市场公开披露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27日、2026年5月28日连续2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价格涨幅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营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的事项外,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905.95万元,同比下降13.88%,具体业绩详见公司2026年4月30日披露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对对外投资、对外担保、日常关联交易经营情况及其他相关事项及信息均严格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除公司已被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湖南艾华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艾华先生及王安女士发函询问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事项、业务重

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资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敏感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近期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亦不涉及近日的市场热点敏感事项。

(四)其他价格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声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及信息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27日、2026年5月28日连续2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价格涨幅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近3个交易日股票换手率分别为11.7225%、10.0143%、10.8723%,近期换手率较高,交易风险较大。截至2026年5月28日收盘,收盘价价格为:38.42元/股,公司股票价格自2026年5月6日至2026年5月28日累计上涨89.45%,短期内公司股票价格涨幅较大,换手率较高,未来可能存在回调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股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f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1611 证券简称:中国核建 公告编号:2026-047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本次减持前所持股份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中国信达在本次会议公开发行人股说明书上市公告书和相关上市公司公告中做出如下承诺:
(1)因中国核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持有的中国核建的股份,也不由中国核建回购该部分股份;锁定期满后12个月内,本公司累计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中国核建上市之日本公司持股数的30%。

(2)由于本公司的行为可能导致减持5%以上主要股东期间,本公司将在减持前5个交易日前通知中国核建,并由中国核建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公司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中国核建。

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次减持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中国信达将结合市场情况、股价表现以及相关规定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以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实际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本次减持计划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

(四)中国信达提前向公司提供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所述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1061 证券简称:中信金属 公告编号:2026-023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1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18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京城大厦
-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18日至2026年6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6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8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确认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第十七次、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6年3月26日、2026年4月22日及2026年5月29日公司分别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的公告及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4.5、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权。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对同一事项有两次以上投票行为的,视为有效表决,后续投票记录不作为有效投票记录。

四、会议登记办法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五、会议地点、时间、方式

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京城大厦

会议时间:2026年6月18日(星期三)上午9:30至下午16:30

会议方式:现场会议和网络会议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记录: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记录,并由董事会秘书秦璐负责保管,保存期限为10年

2.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不收取任何费用

3.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签署,并由委托人持有,授权委托书应在会议开始前24小时送达公司董事会秘书秦璐处

4.联系方式:联系人:秦璐

联系电话:010-59662188

传真:010-84868089

电子邮箱:citicmetal@ctic.com

特此公告。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告文件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股: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注:议案4全称为《关于本次资产置换相关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结论的合理性、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等意见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061 证券简称:中信金属 公告编号:2026-022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5月28日(星期三)上午9:30至下午16:30,在北京朝阳区京城大厦6号京城大厦A座,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秦璐主持,符合《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会议全部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定于2026年6月15日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9)。

特此公告。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616 证券简称:韩建河山 公告编号:2026-041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变更注册资本基本情况

北京韩建河山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并于2026年4月9日完成了第三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授予工作,并于2026年4月9日完成了第三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授予工作。